

# 庆阳市正宁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开说明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### 1. 主要职能

正宁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为县政府办公室下属事业单位，单位以勤政、廉洁、高效、便民为宗旨，加强县政府政务大厅的管理运行，按照五件制办理原则，最大限度的便民利企，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。

### 2. 机构情况

根据正机编办发〔2012〕161号、正机编办发〔2016〕10号、正机编办发〔2016〕30号文件规定我单位为事业单位1个，独立核算1个，与上年无增减变化。

### 3. 人员情况

①人员编制情况。根据正机编发〔2012〕161号核定我单位编制2人，其中事业编制2人。年末实有人数14人，其中事业14人，其中：事业超编12人。

②人员变化情况：2020年单位调入9人，调出1人，年末在职14人。

## 二、决算收入支出执行情况

2020年度收入支出均为154.11万元，比上年减少

42.99 %。

### 三、机关运行经费情况

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收入 3.5 万元。其中：办公费 2.442241 万元，水费 0.011612 万元，电费 0.709147 万元，维修（护）费 0.337 万元。

### 四、政府采购情况说明

本单位 2020 年无政府采购。

### 五、资产负债情况分析

2020 年年末，我单位资产总额 2020.42 万元，比上年下降 1.81，其中：固定资产 1020.42 万元，占资产总量的 100，较上年下降 64.5。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政务服务中心固定资产存在重录重报现象，2020 年进行了修改更正，所以固定资产减少。

### 六、“三公经费”支出情况

2020 年我单位“三公经费”支出为 0 万元，人均支出为 0 万元。与 2019 年 0 万元相比无增减变化。

### 七、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本单位未实施重点绩效评价项目

### 八、对专业性较强的名称进行解释

1. 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2. 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

取得的收入。

**3. 其他收入：**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**4. 上年结转和结余：**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、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，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，也包括事业收入、经营收入、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。

**5. 年末结转和结余：**是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一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，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。

**6. 基本支出：**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**7. 项目支出：**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**8. 基本建设支出：**是指由本级发改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，战略性和应急储备、土地和无形资产，以及构建基础设施、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，不包括政府性基金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。

**9. 其他资本性支出：**是指由各级非发改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，战略性和应急储备、土地和无形资产、

以及构建基础设施、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所发生的支出。

**10. “三公”经费：**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

**11. 机关运行经费：**是指为保障机关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费、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水电费以及日常维修购置等其他费用。